

2、政策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昆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昆明市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专属园区运营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昆明市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专属园区运营，项目编号：（鼎）招文第（2023）-064号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云南启迪军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174.75万元，资产总额为49.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云南启迪军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0月7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须知。